

证券代码：300967

证券简称：晓鸣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86

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间，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获得政府补助资金合计7,670,000.00元。具体明细如下：

序号	到账日期	补助原因	补助金额（元）	补助依据	补助类型	发放主体	会计处理	是否持续
1	2021年9月30日	企业上市分阶段补助资金	1,600,000.00	银党办[2021]7号	收益相关	银川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	营业外收入	否
2	2021年9月26日	科技创新项目及科技特派员创业项目资金	400,000.00	银科发[2021]36号	收益相关	银川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	其他收益	否
3	2021年9月23日	进一步支持企业上市发展的奖补资金	4,000,000.00	宁政办规发[2019]4号	收益相关	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库支付中心	营业外收入	否

4	2021年8月27日	复产复工奖补资金	50,000.00	-	收益相关	永宁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中心	其他收益	否
5	2021年7月22日	首次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自治区科技小巨人企业奖补资金	500,000.00	银科发[2021]23号	收益相关	银川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	营业外收入	否
6	2021年7月2日	人才工作载体和特聘专家补助资金	200,000.00	宁人社函[2021]165号	收益相关	宁夏回族自治区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	营业外收入	否
7	2021年6月10日	国家蛋鸡体系经费	420,000.00	农科教发[2017]10号、农办科[2011]25号	收益相关	农业农村部	营业外收入	否
8	2021年4月19日	闽宁基础设施投资奖补资金	500,000.00	-	收益相关	永宁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中心	营业外收入	否
合计			7,670,000.00	-	-	-	-	-

注：上述政府补助以现金形式发放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补助已全部到账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

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将上述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中属于企业上市奖励奖金、闽宁基础设施投资奖补资金等的 7,220,000.00 元，计入“营业外收入”。其中复产复工奖补资金、科技创新项目及科技特派员创业项目资金等 450,000.00 元，计入“其他收益”。

3、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补贴计入公司当期损益。本年截至 9 月 30 日收到的政府补助，预计增加公司 2021 年利润总额 15,919,322.41 元（未经审计）。

三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1、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数据产生的影响，以年度审计机构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，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，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。

3、公司将根据未来的经营情况以及政府补助的类别变化，同时结合监管规则的规定，及时履行政府补助方面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银行回单和/或收款凭证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18日